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152024HY0424467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4〕2873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州市南沙新区明珠湾开发建设管理局
建设项目名称	中科院明珠科学园一期南部组团首批项目 （设备机房） 项目代码：2020-440115-47-01-045528
建设位置	广州市南沙区珠江街道
建设规模	设备机房，总建筑面积：988.62平方米，地上1.0层：398.48平方米，地下1.0层：590.14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3〕2393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23放43B1168/2024复43B1004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，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

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1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年9月18日

